“五个新突破”破题济南招商引资

在建亿元以上项目767个，同比增长17.64%，投资同比增长40.92%

□记者 申红 张鹏程 报道

本报济南讯 招商引资是经济工作的生命线。2018年，济南市的招商引资工作如何再上新台阶？在3月27日上午召开的全市招商引资工作大会上，记者获悉，济南市今年将开展“投资突破年”活动，抓住新旧动能转换和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契机，突出抓好境外招商，努力引进一批大项目、好项目，再掀招商引资新高潮，切实助力全市实体经济发展和产业升级。

2017年，济南市招商引资实现固定资产投资1494.1亿元，同比增长26.98%，超出计划目标11.12个百分点。全市在建亿元以上项目767个，同比增长17.64%，投资总量1394.57亿元，同比增长40.92%。这一份喜人的成绩单背后，是济南市对招商引资工作的高度重视与不竭努力。

2018年，针对新形势和新情况，会上，济南市委副书记、市长王忠林强调，做好招商引资工作要做到“五个新突破”。

在思想认识上实现新突破。我们始终把招商引资作为经济工作的生命线扭住不放、攻坚克难，取得了明显成效，成绩值得肯定。但是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形势的严峻性，特别是和先进城市相比差距仍然较大，必须进一步增强做好招商引资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他表示，当前招商引资工作还存在利用外资总量偏小、工业引资占比偏低、外资来源地偏窄、县域发展差距较大等突出问题亟待解决。既要看到成绩、坚定信心，更要认清差距、正视问题，进一步提高对做好招商引资工作重要性、紧迫性的认识。充分认识到跨越赶超靠招商，高质量发展靠招商，城市大变化靠招商。

在招大引强上实现新突破。新的形势对招商引资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广大党员干部要自觉适应新形势，创新方式方法，不断开创招商引资工作新局面。要做到“五个好”：用好势、建好库、强好链、筑好巢、借好力。

在项目落地上实现新突破。抓项目建设，贵在落地落实。不真抓实干，再好的项目也落不了地，项目不落地一切都是空谈。要建立健全促进项目落地的有效机制，全力推进重点项目早落地、早建成、早见效，为促转型强后劲、扩投资稳增长提供坚强支撑。要做到“四个健全”：健全项目竞赛机制，健全项目调度机制，健全项目帮包机制，健全项目保障机制。

在改进服务上实现新突破。“抓好招商引资，项目是‘核心’，环境是‘法宝’，服务是‘保证’。当前，我们无论是在发展环境，还是在政务服务方面，与南方先进地市相比，还有很大差距。主要集中在审批程序多、手续办理慢、服务意识差、官僚作风重等方面。”王忠林说。要优化“四个环境”：着力优化政务环境，着力优化社会环境，着力优化园区环境，着力优化市场环境。

在协同发力上实现新突破。全市上下一定要共吹一把号、共唱一个调、拧成一股绳，形成强大的工作合力。要做到“四个到位”：领导责任要到位，任务细化要到位，考核评价要到位，氛围营造要到位。

新的框架已经构成，新的思想已经达成。2018年，济南市将力争全年招商引资形成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目标增长20%，工作目标增长22%；实际到账外资计划目标增长7%，工作目标增长10%。同时，引进1亿-10亿元项目145个，10亿-100亿元47个，100亿元以上的项目9个。引进国内500强项目15个，世界500强项目16个。

在工作重点上，济南市将突出实体类项目招商。紧盯重点央企、民企、外企，引进一批投资强度大、辐射带动强的“高大上”项目，实现引进二产项目投资600亿元以上。加大总部经济招商，全力推进中国科技开发院济南创业街、中国通信服务山东总部等落地发展。引进一批排名国际前十、国内前十的物流企业，实现引资规模突破100亿元，全力推进“内陆港”建设。深入推进招才引智，大力引进高层次创新人才和重点产业急需紧缺人才，引进省级以上重点人才工程20人以上，泉城5150高层次人才（团队）20个左右。强化外商投资企业引进。深入挖掘德国、美国等境外重点国家和地区的合作潜力，围绕重点产业，积极引导外商加大在济投资力度，加快本土企业境外上市步伐。

亿元以上项目来济，“服务大使”全程服务

□记者 张鹏程 申红 报道

本报济南讯 3月27日上午，记者从济南市招商引资大会上获悉，根据日前印发的《济南市建立“服务大使”工作机制推进重点招商项目实施办法》中，明确济南将建立“服务大使”工作机制，推进重点招商项目。从考察、选址、洽谈及落地过程中，全程为重点招商项目服务。

据了解，“服务大使”是指为济南重点招商项目提供政策咨询、项目协调推进等服务的工作人员。“服务大使”成员单位负责在本单位指定2名业务能力强、综合素质高的人员担任“服务大使”，并明确一名分管负责人具体负责此项工作。各成员单位要为“服务大使”提供便利条件，全方位支持工作开展。

“服务大使”主要为全市重点招商项目服务。重点招商项目主要包括全市重点洽谈推进落地的投资额在1亿元人民币(含)以上的内资项目；合同外资额在1000万美元(含)以上的外资项目；世界500强及行业领先企业投资的外资项目。

《办法》明确，“服务大使”主要负责宣传和解答本单位相关产业政策和财政扶持政策;协调解决重点招商项目在前期投资考察、选址、洽谈及落地过程中涉及本单位的事项；汇总上报本单位重点招商项目在推进落地过程中需要其他职能部门帮助解决的事项；办理重点招商项目的其他服务事项。

济南还将成立济南市重点招商项目“服务大使”协调推进工作组，由分管市长任组长，成员包括“服务大使”各成员单位分管负责人，主要负责研究解决重点招商项目在洽谈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并提出对策和措施，推动项目顺利落地。工作组办公室设在市投资促进局，主要负责筹备和组织召开相关会议；收集汇总“服务大使”上报的项目方诉求、意见和建议，并转至相关部门办理;为“服务大使”开展工作提供相应服务。

据了解，“服务大使”为公益岗位，不得收取企业费用或报酬；在工作过程中，不得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等各项纪律要求；为了更好地为项目服务，“服务大使”要不断提高自身业务素质和政策水平;涉及招商引资的信息，凡是能公开的,“服务大使”要协调本单位采取多种形式予以公开,切实保障投资方的知情权。

保卫“泉城蓝”治霾力度不断加码

2月份济南蓝天数达18天

□ 本报记者 申红 张鹏程

为了给市民更舒心的生活环境，济南市将改善空气质量作为“三大攻坚战”之一，2014年，启动大气污染防治“十大行动”；2016年，启动大气污染防治“十大措施”；2017年，下大力气实施治霾攻坚；2018年1月1日，《济南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规定》正式施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市民环境质量改善获得感大大提高。一项项有力的治霾措施，推动泉城的大气环境持续改善，“泉城蓝”越来越多地出现在济南市民眼前。

2月济南蓝天数达18天

2018年以来，济南市的空气质量继续延续了良好的改善势头。3月23日，记者从济南市环保局获悉，在刚刚过去的2月，济南环境空气质量情况再创佳绩。即便在除夕夜这样往年的“污染高峰”，因为禁放烟花爆竹政策的实施和全市市民共同努力的“零燃放”，也取得空气质量良好的好成绩。1-2月份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较2017年又改善22.7%，良好以上天数比例为61%，较2017年同比增加16天，增长80%，重污染天数4天，同比减少5天，下降幅度超过50%，成为在京津冀及周边2+26城市中空气质量最好的城市之一。按照生态环境部发布的重点区域和74个城市空气质量状况通报，在全国74个重点城市排名倒数15名。PM2.5浓度在全省除青岛、烟台、威海、日照之外的13个内陆城市中最低。

2月份，全市四项主要污染物PM10、PM2.5、二氧化硫、二氧化氮浓度分别为120ug/m^3、62ug/m^3、27ug/m^3、37ug/m^3，同比分别改善16.1%、21.5%、34.1%、15.9%。综合指数为5.97，在全省17市排第9名，同比改善16.4%。2月份济南“蓝”了18天，同比多5天，重污染天数为零。

冬季采暖，是济南市治理空气污染的关键所在，采暖季期间，除了经审批可进行土石方作业的重大民生工程和重点项目外，各工地都要停工。去年，经过全力推进，全市气电代煤工程完成改造11万户，清洁燃煤替代42万户。全市范围内323台35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全部淘汰,92台35蒸吨以上燃煤锅炉实现了超低排放。

“禁鞭令”提升济南“气质”

近年来，受雾霾天气持续影响，济南市空气污染程度加剧，烟花爆竹燃放问题引起社会各界高度关注。其实，济南市民对“禁放烟花爆竹”的规定并不陌生。

2004年，济南立法改“禁放”为“限放”，绕城高速范围内的市民，可在每年的农历腊月二十三至正月十五期间燃放烟花爆竹。2017年8月25日，济南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济南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规定》，于2018年1月1日起施行。按照“禁鞭令”规定，济南市全面实现禁放区域内“禁放、禁售、禁存、禁运”。

自2018年1月1日济南实施“禁鞭令”以来，全市700万市民同心协力，空气质量创5年来同期最高水平。除夕当天，济南空气质量在“2+26”城市中排名第一，《人民日报》、新华社等中央媒体纷纷点赞。

“禁鞭令”的成功实施，体现了济南市民的自觉环保意识、守护美丽泉城蓝天白云的坚定决心，对济南市生态文明、精神文明建设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还将对于进一步改善空气环境质量、建设生态城市、营造良好的公共环境产生深远的影响和作用。

□记者 王世翔 报道

蓝天白云下的济南分外美丽。

据悉，为推动大气污染治理取得更大成效，今年济南市将强力推动扬尘污染整治。加强企业堆场、土石方施工管控和建筑渣土管理，继续抓好露天矿山综合整治工作。全力提升道路保洁水平。严格落实“四个一律”和“六个百分之百”的防尘降尘措施，推进建绿透绿、即拆即绿落到实处。加快推进煤炭消费总量控制，提高清洁能源利用比重。开展燃煤锅炉、低空排烟设施、“散乱污”企业排查取缔和VOCs综合整治，加快东部老工业区搬迁。开展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强化餐饮油烟治理，严禁露天烧烤。

此外，济南市还将严控移动源污染，严把新车和在用车转入关口，加快LNG加气站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老旧柴油车提前报废更新工作。加强营运车污染控制，完成全市剩余加油站三次油气回收和油气回收在线监测系统安装工作。同时，将不断完善将完善网格化监管体系建设，加密布设2000个空气质量监测微站。济南还将对各县区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进行评价、排名、通报和考核。

6起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典型问题被通报

□记者 晁明春 报道

本报济南讯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进一步纠正“四风”、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批示精神，聚焦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具体表现，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不断巩固和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济南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严肃查处了一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3月27日，济南市纪委公开通报了6起典型问题：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规划与技术改造处调研员李纪军、原主任科员杨波，中小企业办公室原调研员李美不正确履行职责、违规审核问题。2011年至2013年，李纪军、杨波、李美在负责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专项资金初审工作中，未能正确履行审查职责，致使部分企业申报材料在缺少环评文件的情况下通过审核，获得了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给国家造成经济损失。李纪军受到党内严重警告、行政降级处分；杨波受到党内严重警告、行政撤职处分；李美受到党内严重警告、行政撤职处分。

市中区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王世田、人防工程管理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孙炜农（副处级）履职不力问题。2013年12月，市中区人防办委托山东坤铄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市中区共青团路“0901”地下人防工程。2015年11月正式开工，施工周期6个月，计划于2016年5月完工。时任市中区建委（后更名为市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委委员、副主任、人防办（后更名为市中区人防工程管理服务中心）主任王世田在该工程前期考察、建设监督工作中履行职责不到位；时任市中区人防办副调研员孙炜农在具体负责该项目的督促协调工作中，履行职责不到位，使工程未能正常推进。截至2017年6月对王世田、孙炜农立案审查时，该工程仍未完工交付使用，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王世田受到党内警告处分；孙炜农受到行政记过处分。

商河县民政局革命烈士陵园管理处主任荣兰海履行职责不到位问题。2017年9月30日上午，由商河县委、县政府主办，商河县民政局承办的公祭烈士仪式在县烈士陵园举行。仪式进行中，老化电路漏电短路突然停电，导致公祭烈士仪式不能正常进行，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荣兰海自2008年3月任县民政局革命烈士陵园管理处主任以来，对电路检修工作失职失察，尤其对公祭烈士仪式筹备工作重视程度不够，未对相关电路及时检修维护，应负直接责任。荣兰海受到行政警告处分。

历城区人民法院执行二庭副庭长吴刚作风懈怠、拖延办案问题。2015年4月至11月，吴刚在处理（2014）历城民初字第1958号案件的上诉案卷移交工作中，工作作风懈怠，导致送达上诉状六个月后才将案卷报送二审法院，严重超出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规定的上诉案件报送期限，并且多次推诿、敷衍当事人，影响了当事人正常行使诉讼权利，造成当事人的不满和信访。吴刚受到行政警告处分。

天桥区外事侨务办公室、区政府项目资金管理中心上报材料存在抄袭问题。2017年10月11日至12月11日，天桥区委巡察办开展第二轮巡察。根据阶段性工作需要，要求被巡察单位主要负责人上报“在第二轮巡察反馈会上的表态发言”材料。区委巡察办在审核过程中发现，区外事侨务办公室、区政府项目资金管理中心两个单位主要负责人表态发言材料内容大篇幅雷同，经与网络某文章对照，大部分内容一致，存在抄袭问题。天桥区纪委对负有直接责任的区外事侨务办公室副调研员郭建洛、区政府项目资金管理中心副主任黄翌诫勉谈话；对负有领导责任的区政府机关党支部委员、外事侨务办公室主任申吉华,区政府项目资金管理中心党支部书记、主任张永强诫勉谈话;责令两个单位作出深刻检查,并在全区通报批评。

高新区舜华路街道草山岭居委会党支部书记王雷弄虚作假、违规发展党员问题。2017年10月9日，舜华路街道草山岭居委会党支部召开党员大会，以不记名投票方式确定党员发展对象。王雷为了将草山岭居委会主任彭某某发展入党，擅自将彭某某的21票“同意票”更改为24票，当场予以宣布，确定彭某某成为党员发展对象，并在会后涂改《草山岭居党支部入党发展对象民主测评表》。王雷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今年济南基本完成农村存量危房改造

□记 者 晁明春
通讯员 刘 刚 报道

本报济南讯 记者日前从济南扶贫办获悉，得益于精准扶贫工作的推进，截至2017年底，济南已有3508户困难群众圆了期盼已久的“安居梦”，补助资金全部到位，计划2018年基本完成农村存量危房改造。

根据近日印发的《济南市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十三五”规划》，到2020年，济南将从公共租赁住房、棚户区改造、农村危房改造三个方面实现基本住房保障。其中，将加大农村危房改造力度，拆除重建农村整体危房，修缮加固局部危房，保障特殊困难群众住房安全。

济南市城乡建设委提供的数字表明，截至去年底，对居住在危房中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低保户、贫困残疾人家庭等贫困农户，全市已超额完成危房改造任务，改造户数达3508户，群众满意率达100%。按照《农村危房改造规范工作流程》，济南明确了个人申请、集体评议、乡镇审核、县级审批、签订协议、组织实施、竣工验收等七道程序，严把补助对象确定、农户申请、危房鉴定、审核审批等环节。计划到今年年底，全市基本完成农村存量危房改造。

济南将实施杨柳、法桐飘絮治理工程

3年内更新万株老化杨柳

□记者 张鹏程 报道

本报济南讯 3月23日，济南市政府印发《关于开展“绿满泉城·美丽济南”城乡绿化行动的实施意见》，记者从中获悉，济南将实施杨柳、法桐飘絮治理工程，到2020年，城区主次干道、重要公共场所更新老化杨柳10000株。

意见明确，济南将按照“生态、自然、野趣”和“节减、安全、易游”的要求，继续实施城区山体绿化提升和山体公园建设工程。到2020年，将完成对82座山体的改造，其中绿化提升62座山体，建成山体公园20处，实现城区山体绿化全覆盖。并且实施东、南二环延长线周边山体绿化景观提升工程，完成景观林带和景观节点建设，提升可视范围内山体景观效果。

据悉，济南将围绕生态保护和生态修复，按照“本土化、野趣化、自然化”的要求，实施郊野公园建设，依托森林资源,拓展绿色游憩空间。到2020年，完成10处郊野公园建设，初步形成城区山体公园和城郊郊野公园城乡一体的森林游憩体系。

此外，济南会持续推进建绿透绿工作，及时对已确认绿化地块实施高标准绿化建设，确保还绿于民。推进立体绿化示范项目建设，开展屋顶绿化。将经过绿化提升的91个开放式老旧小区纳入绿化考核范围，给予一定的绿化养护管理补贴。

对于过多的杨絮、柳絮散落问题，济南将会实施杨柳、法桐飘絮治理工程。到2020年，城区主次干道、重要公共场所更新老化杨柳10000株，同时还会加强对青壮年杨柳树的管理，重点区域内对其注射抑制剂进行防控，严格控制杨柳树增量，新增杨柳必须为雄株。力争“十三五”末期,城区杨柳、法桐飘絮治理取得显著成效。

10项目获安全生产协会科学技术奖

□记者 田可新 报道

本报济南讯 3月12日，济南市安全生产协会对外发布了第三届济南市安全生产协会科学技术奖获奖名单。经过形式审查、专家函审、专业组会审初评、公示、评审委员会终评会审，共有10个项目分获一、二、三等奖。

济南市安全生产协会科学技术奖是济南市安全生产领域科学技术奖，旨在为表彰先进，鼓励科技创新，促进科学发展、安全发展。此次获奖的10个项目既有基础理论研究和应用理论研究类，也有实用类技术研究。其中，由济南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完成的《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指导手册》、济南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等单位完成的《电梯一键视频报警系统》获得一等奖；由济南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完成的《济南城市地下空间工程新型支护技术的应用研究》等3个项目获得二等奖；由济南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完成的《城市高架桥钢—混凝土叠合梁技术研究》等5个项目获得三等奖。

扫描二维码,在网页中打开并下载,轻松安装新锐大众客户端。

□ 责任编辑 刘 田
电话：0531－85193837